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enbi Ltd.

粉筆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69)

**有關
主要股東增持股份的
補充公告**

謹此提述粉筆有限公司(「**本公司**」)最初日期為2025年10月20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主席兼主要股東張小龍先生(「**張先生**」)增持本公司股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的專有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本公告為該公告的補充公告，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覽。

董事會獲悉，執行董事、張先生的一致行動人士及另一名主要股東魏亮先生(「**魏先生**」)於2025年10月17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收購350,000股股份，對價為1,034,500港元(相當於平均價格約為每股2.956港元)(連同張先生於同日收購股份，統稱為「**收購股份**」)。本公司認為，魏先生收購股份亦說明其對本公司的全面發展前景及增長潛力充滿信心。

張先生、魏先生及李勇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a)緊隨收購股份後，擁有合共552,261,000股股份的權益，相當於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合共約24.70%，以及(b)緊接收購股份前，擁有合共551,101,000股股份的權益，相當於截至2025年10月17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合共約24.65%。

根據本公司所得資料及據董事會所知，於收購股份後及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維持已發行股份的充足公眾持股量。收購股份並無觸發張先生及魏先生根據《收購守則》的強制性一般要約義務。

本公司將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內幕消息條文及《收購守則》)，持續關注張先生及魏先生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關情況，必要時及時披露相關信息。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粉筆有限公司
主席
張小龍

香港，2025年10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張小龍先生及魏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丘東曉先生、袁啟堯先生及袁佳女士。